

证券代码：000921

证券简称：海信科龙

公告编号：2017-046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汤业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红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21,449,313,038.40	19,055,058,608.32	1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186,615,515.64	4,867,466,177.17	27.10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8,787,929,877.11	20.26	26,394,287,298.52	2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57,547,302.62	247.77	1,729,646,161.92	10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04,076,728.89	7.93	908,588,928.52	1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915,793,612.33	-61.8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8	254.55	1.27	101.5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8	254.55	1.27	10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74	12.03	31.17	11.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0,615,61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524,89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40,283.8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7,289,916.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9,633,644.05
合计	821,057,233.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4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92%	516,758,67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	境外法人	33.84%	461,145,99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6,588,7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3,556,634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2,279,653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10,000,008	0		
张少武	境内自然人	0.53%	7,200,000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其他	0.45%	6,066,34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6,029,256	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5,944,467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516,758,670	人民币普通股	516,758,67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	461,145,996	境外上市外资股	458,164,069			
		人民币普通股	2,981,92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58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88,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56,634	人民币普通股	13,556,6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79,653	人民币普通股	12,279,6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	10,000,008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8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张少武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6,066,349	人民币普通股	6,066,34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29,256	人民币普通股	6,029,256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5,944,467	人民币普通股	5,944,4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乃代表多个账户参与者所持有，其中海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 9720.2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13%。</p> <p>以上股东之间，大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与海信（香港）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均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上述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317,672,293.41	2,227,421,330.74	93.84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收到转让子公司股权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9,530,909.39	245,420,469.20	50.57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79,880,687.83	1,678,765,851.25	-53.54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13,746,353.66	1,627,383,596.00	36.03	主要系报告期确认对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及新增对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152,415,508.30	72,942,458.27	108.95	主要系报告期末技改投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87,040,180.65	222,919,921.87	73.62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21,271,664,033.84	15,580,481,889.46	36.53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税金及附加	230,752,410.34	85,981,713.91	168.37	主要系本期将废旧电子基金等税费计入税金及附加核算，而同期在费用核算，导致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	1,389,925,885.07	367,219,789.08	278.5	主要系对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及确认处置子公司股权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202,087,596.84	143,522,249.55	40.81	主要系报告期各子公司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6,563,425.51	674,229,201.55	43.36	主要系随出口规模增长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63,058,809.14	7,686,714,551.01	53.03	主要系随规模增长支付的采购款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565,000.00	160,230,000.00	43.2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

				有限公司分红款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2,665,961.46	10,782,721.92	202.95	主要系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040,000.00	761,000,000.00	307.36	系收回的理财产品增加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62,560,000.00		不适用	系收到处置子公司股权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333,791.77	191,262,926.95	40.82	主要系固定资产技改投资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25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000,000.00	1,561,000,000.00	36.45	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1,145,724.36	-100.00	系同期有应收账款保理借款业务本期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6,484,462.63	-100.00	系同期有应收账款保理借款业务本期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861,203.32	232,942,816.28	81.10	主要系支付上市公司分红款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882,239.61	1,190,281.40	91549.10	主要系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银行	无	否	远期外汇合约	56,601.75	2017年1月1日	2017年9月30日	56,601.75	8,133.61	51,040.91		13,694.45	2.21	-1,360.52
合计				56,601.75	--	--	56,601.75	8,133.61	51,040.91		13,694.45	2.21	-1,360.52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出口收汇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3月30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公司从事的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外销应收款的汇率波动风险而做的远期外汇合约。通过在合理区间内锁定汇率以达到套期保值作用。本公司已制订了《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以及《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从事衍生品业务需遵循的基本原则、操作细则、风险控制措施、内控管理等。在实务管理方面，在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基础上对衍生品业务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管理。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核算主要是报告期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未到期合同，根据期末的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合同报价与远期汇价的差异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报告期内本公司确认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219.39万元，投资收益-141.13万元，合计损益-1,360.52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衍生品业务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有利于公司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提升本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8 日